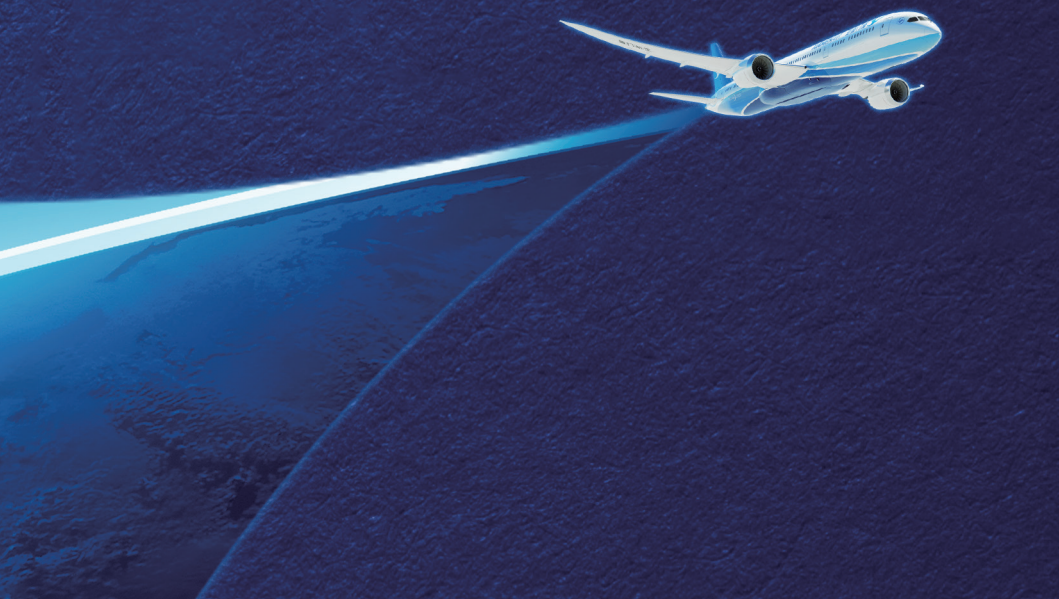
厦门航空XIAMENAIR | 河北航空 HEBEI AIRLINES | 江西航空 JIANGXI AIR

厦航集团白鹭俱乐部会员手册

XIAMEN AIRLINES GROUP EGRET MILES MEMBERSHIP GUIDE



2026年11月

欢迎辞

“人生路漫漫，白鹭常相伴”，欢迎加入厦航集团①常旅客计划，成为尊贵的白鹭会员。

厦航集团为回馈旅客专门设计定级点数和积分奖励计划，凡加入白鹭俱乐部会员即可享受这一奖励计划。厦航集团联合众多合作伙伴，为您提供多种白鹭积分累积途径和可供兑换的奖品。白鹭会员无论是搭乘厦航集团或合作伙伴航班、还是在厦航集团签约合作伙伴处消费，均可累积白鹭积分，从而换取奖励机票、奖励升舱、“积分商城”产品等丰富奖励。通达全球的航线网络、丰厚的贵宾服务以及多样的旅行产品将为您带来前所未有的旅行体验。

感谢您加入厦航集团白鹭俱乐部，我们将竭诚为您提供“精、尊、细、美”的服务，让您拥有愉悦的飞行体验和会员服务。

注：①本手册中厦航集团的范围仅指厦门航空、河北航空、江西航空。

目录

1. 加入我们 04
1.1 入会须知 04
1.2 账户信息管理 04
1.3 账户密码管理 04
1.4 身份认证 05
1.5 家庭账户 05

2. 累积规则 05
2.1 航空类累积标准 05
2.2 生活消费类累积标准 16

3. 积分兑换 17
3.1 航空类兑换标准 17
3.2 积分兑换的方法 19
3.3 积分兑换受让人制度 19
3.4 积分兑换的说明 19
3.5 非航空类兑换标准 22

4. 贵宾会员 23
4.1 贵宾定级标准 23
4.2 贵宾会员服务权益 23
4.3 贵宾会员天合联盟服务权益 29
4.4 贵宾会员乘坐中国南方航空服务权益 30
4.5 其他会员权益 31

5. 其他会员 31
5.1 白鹭成长卡 31

6. 其他条款 33
6.1 会员数据保护 33
6.2 其他条款 35

1. 加入我们

1.1 入会须知：

凡年满 2 周岁的自然人，均可免费加入白鹭俱乐部。

申请人阅知并同意会员手册，通过审核后就能成为白鹭俱乐部会员。

入会渠道：厦门航空官网、手机客户端、官方微信、直销售票处、95557、机上、合作伙伴、河北航空官网和手机客户端、江西航空官网等。

入会成功后，白鹭会员可通过厦门航空官网、手机客户端、官方微信通过账户及密码校验后下载电子会员卡。

1.2 账户信息管理：

白鹭俱乐部会根据会员本人提供的真实、详尽的个人信息建立电子账户。账户信息包括中英文姓名、身份证件号码、联系电话和手机号码等。

若您的信息发生变更，请您尽快通过在线渠道或致电厦门航空购票服务热线修改，便于我们能够顺利地为您发送短信或邮件等资讯。

1.3 账户密码管理：

白鹭卡电子账户密码分为查询密码和交易密码。任何凭密码进行的操作或经会员合法授权许可下的操作均视为会员本人的操作，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由会员本人承担。

查询密码：具有在线查询积分、补登积分、修改会员信息（姓名、身份证件、认证后的手机号码除外）及受让人管理的功能权限。通过在线渠道入会的会员，查询密码即为您入会时设置的密码。通过其他渠道入会的会员，当您的入会资料审核通过后，我们将会发送短信告知您的查询密码。

交易密码：具有账户交易的功能权限。办理身份认证后方可进行交易密码设置。

1.4 身份认证：

会员通过办理身份认证即可设置交易密码、管理个人信息及开通积分兑换等功能。

在线渠道办理：会员登录厦门航空、河北航空、江西航空在线渠道会员账户办理身份认证，持有中国境内居民身份证的会员可通过支付宝账号、微信账号、银行卡信息进行身份认证，根据系统提示输入相关信息进行校验；外籍会员及中国港澳台地区会员上传本人手持有效证件的照片进行检验。

直销售票处办理：会员前往厦门航空、河北航空、江西航空直销售票处办理身份认证需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白鹭卡卡号，以及提供会员本人中国境内手机号码或电子邮箱作为接受密码的安全联系信息。

1.5 家庭账户：

会员可通过厦门航空手机客户端或官方微信 – 我的 – 白鹭俱乐部 – 我的家庭开通办理。每个家庭账户最多可设置 9 名成员。每位白鹭会员仅限存在于一个家庭账户中。

2. 累积规则

会员可通过消费指定产品累积白鹭积分和定级点数。白鹭积分用于兑换奖励产品，定级点数用于贵宾定级。可累积的指定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厦航集团机票产品、厦门航空合作伙伴的机票产品、厦航集团行程服务产品、合作伙伴消费指定产品等。

2.1 航空类累积标准

厦门航空 / 河北航空 / 江西航空航班

会员乘坐挂有“MF”“NS”“RY”为航班代码且由厦门航空 / 河北航空 / 江西航空实际承运的航班（票号以 731/836/989 开头）。每次乘机累积定级点数和白鹭积分标准如下：

定级点数 =（票价 + 燃油）/1000+1。

白鹭积分 =（票价 + 燃油）*（品类系数① + 会员等级系数②）。

①品类系数

会员在不同产品类型或消费场景使用现金消费金额可累积白鹭积分的比例系数，品类系数见下表，详见对应产品累积规则。白鹭俱乐部可能对品类系数进行不定期调整。

品类系数	
头等舱、商务舱、经济舱（Y/H/W 舱）	1.0
经济舱（不含 Y/H/W 舱）	0.7
行程服务产品	0.7

注：乘坐厦航集团中国境内航班 H 舱品类系数为 1.0，国际航班、中国港澳台地区航班 H 舱品类系数为 0.7。

②会员等级系数

会员通过乘机和行程服务产品以品类系数累积积分时，会员级别对应的额外奖励的比例系数。会员等级系数见下表，详见对应产品累积规则。白鹭俱乐部可能对会员等级系数进行不定期调整。

贵宾级别	会员等级系数
黑钻卡	0.5
白金卡	0.4
金卡	0.3
银卡	0.2

会员乘坐挂有“MF”“NS”“RY”为航班代码且由厦门航空 / 河北航空 / 江西航空实际承运的航班 (票号以非 731/836/989 开头)。挂有“MF”为航班代码且由天合联盟成员航空公司 / 中国南方航空实际承运的航班。累积白鹭积分和定级点数标准如下：

服务等级	订座舱位	白鹭积分（航段标准里程 TPM × 累积比例）	定级点数
头等舱	F	300%	0.5
	A	250%	
商务舱	J	250%	0.5
	C	200%	
	D	150%	
	I	130%	
	O(国际)	50%	
经济舱	W[航班代号为 NS 或 RY]	200%	0.5
	P[航班代号为 NS 或 RY]	50%	
	Y	200%	
	H,B(国际)	100%	
	H(中国境内 , 中国港澳台地区)	200%	
	B(中国境内，中国港澳台地区)	125%	
	M,L	100%	
	K,N,Q,V	50%	
	P[航班代号为 MF](国际 , 中国港澳台地区)	50%	
	T	25%	
	R,U,Z,G,S	10%	

说明：

（1）税费中燃油费可参与累积，机场建设费等其他费用不参与累积，机票和其他产品的退改手续费不参与累积。

（2）厦航集团奖励机票（含积分兑换机票）、临时包机航班、礼遇机票、婴儿票不参与累积。特殊运价机票、打包产品、促销活动产品，以实际产品规则为准。

（3）731/836/989 开头客票联程中转产品，以各段金额累积，如果是打包票价根据标准里程分摊，税费境内段按实收，以分摊价格对各段进行累积，联程中转客票市场方和承运方均为厦航集团航班每段累积 0.5 个定级点数，如包含其他航司承运航班参照其他航班规则累积。

（4）客票发生自愿变更后，按照实际成行的客票进行累积。当发生非自愿变更时，厦航集团航班变更至厦航集团航班按照变更前累积；厦航集团航班变更至其他航司航班，或其他航司航班变更至厦航集团航班按实际成行累积。

（5）对于多段航程，发生变更、客票未全部使用或退票等特殊情况，对已入账的定级点数不作调整。

（6）通过乘坐厦航与河北航和江西航之外航司的代码共享航班、天合联盟航班、中国南方航空航班累积的定级点数一年不超过 40 个。

中国南方航空航班

会员乘坐所有挂有“CZ”为航班代号且由中国南方航空实际承运的航班，可累积白鹭积分和定级点数标准如下：

服务等级	订座舱位	白鹭积分（航段标准里程 TPM × 累积比例）	定级点数
头等舱	F	300%	0.5
商务舱	J	200%	
	C,D	130%	
	I	100%	
高端经济舱	W	110%	
	S	75%	
经济舱	Y	100%	
	P,B	100%	
	M,H	75%	
	K,U,A,L,Q	40%	0
	E,V,Z,T	10%	

注：标准里程不足 500 公里航段，按 500 公里计算

说明：

1. 所有包机航班、奖励机票（含奖励积分票）、团体票及表中没有列明的其他舱位不可累积积分。

天合联盟成员航空公司航班

会员乘坐挂有天合联盟成员航空公司的航班代号且由天合联盟成员航空公司实际承运的航班可累积白鹭积分和定级点数标准如下：

天合联盟成员航空公司	航班代号	服务等级	订座舱位（代号）	白鹭积分（航段标准里程 TPM* 累积比例）	定级点数（个）
俄罗斯航空	SU	商务舱	J,C,D	130%	0.5
			I, Z	100%	
		经济舱	W,S,A	100%	
			Y,B	100%	
			M,U,K,H,L	50%	
			Q,T,E,N	25%	
		标准里程不足 805 公里航段，按 805 公里计算			
阿根廷航空	AR	商务舱	J,D,C,I,W,S	130%	0.5
		经济舱	Y,B,M,U,K,H,L,Q	100%	
			T,E,N,V,G	50%	
		标准里程不足 500 公里航段，按 500 公里计算			
墨西哥航空	AM	商务舱	J,C,D,I	130%	0.5
		经济舱	W,Y,B,M,U,K,H,L,Q,T	100%	
			E,N,R	50%	
			V	25%	
		标准里程不足 500 公里航段，按 500 公里计算			
西班牙欧罗巴航空	UX	商务舱	J, C, D	150%	0.5
			I, O	110%	
		高端经济舱	F	110%	
		经济舱	Y, M, B, L, E, K, V, H	100%	
			S,R,U,T,Q	50%	
			P,A,N,Z,G	25%	

天合联盟成员航空公司	航班代号	服务等级	订座舱位（代号）	白鹭积分（航段标准里程 TPM* 累积比例）	定级点数（个）
AIRFRANCE 法国航空	AF	头等舱	F,P	150%	0.5
		商务舱	J,C,D,I	130%	
			Z	125%	
		经济舱	W,S（仅适用于法航规定的长航线）	125%	
			A（仅适用于法航规定的长航线）	100%	
			Y,B	100%	
			M,U	75%	
			K,H,L,Q	40%	
			T,E,N,R,G,V	20%	
		标准里程不足 805 公里航段，按 805 公里计算			
中華航空 CHINA AIRLINES 台湾中华航空	CI	商务舱	J	130%	0.5
			C	125%	
			D	110%	
		高级经济舱	W,U	110%	
			E,A	100%	
		经济舱	Y,B,M	100%	
			K,V,T,R,Q,H,N	50%	
中国东方航空 CHINA EASTERN 中国东方航空（含上海航空）	MU（含 FM）	头等舱	F	150%	0.5
		商务舱	U	150%	
			J,C,D,I,Q	130%	
		超级经济舱	W	110%	
			P	100%	
		经济舱	Y,B,M,E,H（国际、中国港澳台地区）	100%	
			K,L,N,R	50%	
		标准里程不足 500 公里航段，按 500 公里计算			

天合联盟成员航空公司	航班代号	服务等级	订座舱位（代号）	白鹭积分（航段标准里程 TPM* 累积比例）	定级点数（个）
DELTA（美国）达美航空	DL	头等舱（国际）	F	150%	0.5
		商务舱 / 头等舱（国内）	J,C,D,I	125%	
			Z	100%	
		优享舱 (Delta Premium Select)	P	125%	
			A	125%	
			G	100%	
			S	100%	
		经济舱	Y,B,M	100%	
			H,Q,K,L	50%	
			U,T,X,V	25%	
Kenya Airways 肯尼亚航空	KQ	商务舱	J,C	150%	0.5
			I,D	125%	
			Z	100%	
		经济舱	Y,B	125%	
			M,U,K,H	100%	
			L,Q,T,E,N	75%	
			V,R,G,W	50%	
KLM 荷兰皇家航空	KL	商务舱	J, C, D, I	130%	0.5
			Z	125%	
		经济舱	Y, B	100%	
			M,P,U,F,W	75%	
			K, H, L, Q, S, A	40%	
			T, E, N, R, G,V	20%	
		标准里程不足 805 公里航段，按 805 公里计算			
KOREAN AIR 大韩航空	KE	头等舱	F（国际）	150%	0.5
		商务舱	J（国际），I（国际），R（国际），C,D	125%	
			Z	100%	
		高端经济舱	V（国际）	110%	
			W（国际），P（国际）	100%	
		经济舱	Y,B	100%	
			S（国际），M,H	50%	
MEA 黎巴嫩中东航空	ME	商务舱	J,C,D,I,Z	150%	0.5
		经济舱	Y,B,M,U,K,H,L	100%	
			Q,T,N,R,V	50%	

天合联盟成员航空公司	航班代号	服务等级	订座舱位（代号）	白鹭积分（航段标准里程 TPM* 累积比例）	定级点数（个）
沙特阿拉伯航空	SV	头等舱	F,P,A,R	200%	0.5
		商务舱	J,C,D,I	150%	
		经济舱	Y,W,O	100%	
			B,M,K,H,T,Q,L,X,V	50%	
		标准里程不足 500 公里航段，按 500 公里计算			
罗马尼亚航空	RO	商务舱	J,C,D	130%	0.5
			I,Z	100%	
		经济舱	Y,B,M,L	100%	
			U,K,Q,H,R,N,A	50%	
			F,T,V,S,E,P,G	20%	
		标准里程不足 500 公里航段，按 500 公里计算			
越南航空	VN	商务舱	J,C	130%	0.5
			D,I	100%	
		高端经济舱	W,Z,U	100%	
		经济舱	Y,M,B	100%	
			S	65%	
			H,K,L,Q	50%	
印度尼西亚鹰航空	GA	头等舱	F	175%	0.5
			A	150%	
			P	130%	
		商务舱	J,C	150%	
			D,I	125%	
		经济舱	W,Y,B	100%	
			M,K,N	50%	
			Q,T	25%	
维珍大西洋航空	VS	商务舱	J,C,D,I,Z	150%	0.5
		高端经济舱	W,S	130%	
			H,K	100%	
		经济舱	V,Y,B,R,L,U,M	100%	
			O, N, X, Q, E	50%	
			T	25%	
北欧航空	SK	商务舱	C,D,Z,J	150%	0.5
		高端经济舱	Y,S,B,P,A	100%	
		经济舱（Go Pro、Go Smart）	E,M,H,Q,V,W,U,R,K,N,L,T	40%	
			O	10%	
		经济舱（Go Light）	E,M,H,Q,V,W,U,R,K,N,L,O	10%	

注：

（1）天合联盟成员航空公司航班指挂有天合联盟成员航空公司（AM/AF/KL/DL/KE/SV/ME/SU/VN/KQ/ UX/RO/MU/FM/CI /AR/GA/VS/SK) 的航班代号且由天合联盟成员航空公司实际承运的航班。

（2）所有包机航班、奖励机票（含奖励积分票）及表中没有列明的其他舱位不可累积积分。

（3）联盟成员与非联盟成员航空公司的代码共享航班不可累积积分。

卡塔尔航空航班

会员自 2025 年 10 月 20 日（航班日期）起，乘坐所有挂有“QR”或“MF”为航班代号且由卡塔尔航空实际承运的航班，可累积白鹭积分标准如下：

服务等级	承运舱位（代号）	白鹭积分（航段标准里程 TPM* 累积比例）
头等舱	F,A	150%
商务舱	C,J,D,I,R	125%
	P	75%
经济舱	Y,H,B	100%
	K,L,M,V	75%
	S,N,Q	50%
	O,T,G,W	25%

* 标准里程不足 500 公里航段，按 500 公里计算。

会员自 2025 年 10 月 20 日（航班日期）起，乘坐所有挂有“QR”为航班代号且由厦门航空实际承运的航班，可累积白鹭积分标准如下：

服务等级	承运舱位（代号）	白鹭积分（航段标准里程 TPM* 累积比例）
头等舱	F,A	150%
商务舱	J,C,D,I	125%
经济舱	Y	100%
	B,H,M,L	75%
	K,N,Q,V	40%

* 标准里程不足 500 公里航段，按 500 公里计算。

注：

（1）乘坐所有挂有“QR”或“MF”为航班代号且由卡塔尔航空实际承运的航班、所有挂有“QR”为航班代号且由厦门航空实际承运的航班，按承运舱位累积，均不可累积定级点数。

（2）所有包机航班、奖励机票（含奖励积分票）、团体票及表中没有列明的其他舱位不可累积积分。

行程服务产品

白鹭会员乘坐挂有“MF”“NS”“RY”为航班代码且由厦门航空 / 河北航空 / 江西航空实际承运的航班的购买升舱、选座、行李、餐食、保险、自营休息室产品可根据金额累积定级点数和白鹭积分。仅支持累积至实际乘机人的会员账户。累积定级点数和白鹭积分标准如下：

定级点数 = 消费金额 /1000。

白鹭积分 = 消费金额 *（品类系数 + 会员等级系数）。

注：

（1）机票加购行程服务产品，打包到机票价销售的产品适用机票品类系数。

（2）升舱、选座、行李产品购买的产品票证需为 731/836/989 开头，选座限境外航班选座产品。

（3）保险限厦门航空和河北航官方直销渠道销售的保险产品（不含境外旅行险）。其中通过河北航 APP「服务大厅」、公众号「更多体验」或值机现场 POS 机单独购买的保险产品，暂不参与累积。

（4）休息室限厦门航空和河北航官方直销渠道销售的厦航集团自营贵宾休息室单次卡产品。休息室多次卡产品不参与累积。

（5）厦门航空官方直销渠道：厦门航空官网、手机客户端、官方微信、小程序、自营售票处和 95557 客服中心。

河北航空官方直销渠道：河北航空官网、手机客户端、官方微信、小程序、自营售票处、0311-96699 客服中心。

（6）特殊产品以实际产品规则为准。

说明：

（1）标准里程：根据国际航空运输协会（IATA）公布的城市间的实际里程（TPM）为参照标准，以公里为单位。

（2）积分查询及补登：您可以通过厦门航空官网、手机客户端、官方微信、95557、Email、传真等方式查询或补登您的白鹭积分。Email 或传真时请将您的白鹭卡卡号写在行程单及登机牌的复印件上。如发现乘坐合作伙伴航空公司航班后积分漏登，请登录厦门航空官网、手机客户端或官方微信自助补登，若补登不成功或未开放该合作伙伴航空公司航班的自助补登，请电邮或传真该航空公司的登机牌及机票（或电子客票行程单）复印件，两件缺一不可，并注明白鹭卡卡号。白鹭积分补登时限为 6 个月（自乘机或在合作伙伴处消费之日起起算）。如超过补登期限，将视为您自动放弃。

（3）积分有效期：白鹭积分的有效期为自乘机日或在合作伙伴处消费兑换日起算至第 4 个连续公历年的 12 月 31 日。例如：2023 年 × 月 × 日乘飞机，有效期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在此期间没有兑换的白鹭积分到期将自动失效。2006 年 12 月 31 日（含）前乘机或合作伙伴处消费兑换所获得的白鹭积分仍保持长期有效。

温馨提示：

（1）白鹭账户仅供会员本人进行积分累积，不得由几人同时使用同一个账户进行定级点数和白鹭积分累积。

（2）您的白鹭积分从您入会之日起开始累积，机票须在使用后方可累积。请保留登机牌或行程单，直至白鹭积分准确累积到您的账户中。

（3）在定座和购票时，请提供您的白鹭卡卡号，并确保旅客姓名、证件号信息与您白鹭卡账户信息一致。

（4）在机场办理乘机手续时，请向工作人员出示您的白鹭卡或提供白鹭卡卡号。

（5）如您支付现金升舱、购买升舱产品进行升舱，仍按您原购票金额或舱位累积定级点数和白鹭积分，升舱部分按照行程服务产品规则累积。

（6）如您购买特殊运价产品，累积白鹭积分、定级点数标准按产品相关规定执行。

（7）如您实际乘坐舱位与订座舱位不同时或通过集团采购等方式购买优惠价客票时，将根据您实际支付票价水平所对应的订座舱位累积定级点数和白鹭积分。

（8）如您乘坐符合累积标准的代码共享航班，定级点数和白鹭积分将基于市场方航空公司的航班号及相关航班信息累积。

（9）如客票变更承运人，无论自愿或非自愿签转至其他航空公司航班，如果您最终乘坐的航班不在会员可累积标准的范围之内，该次航班则不可进行定级点数和白鹭积分累积。

（10）如您乘坐挂合作伙伴航空公司的航班代号且由该合作伙伴航空公司实际承运的航班，定级点数和白鹭积分将基于合作伙伴航空公司反馈的订座舱位进行累积。

（11）如果会员同时参加其他航空公司的常旅客计划，每张可累积客票只能选定一家航空公司的常旅客计划累积积分，且使用同一家常旅客计划享受贵宾会员权益。

（12）定级点数累积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并对第三位进行向上取整，白鹭积分在计算时如遇小数则向上取整。

（13）票价等消费金额计价货币为人民币，若白鹭会员使用其他币种购票，将根据国际航空运输协会 IATA 公布的机票出票日期的汇率转化成人民币计算。如客票发生变更并换开新客票，则以新客票出票日期的汇率计算。

2.2 生活消费类累积标准

会员可通过在金融、旅行、购物、餐饮、生活服务等领域的合作伙伴处消费或转化累积白鹭积分。详情查阅厦航 APP 或小程序进入“我的 – 赚取积分”、厦航官网进入“白鹭会员 – 消费赚分”页面查看。

温馨提示：

（1）白鹭会员在厦航 APP 预定厦航酒店、厦航集团商城购买厦航农庄等产品可累积定级点数，通过此类消费每年限累积 10 个定级点数。具体产品详情以上线后为准。

（2）白鹭会员在一个自然年内，通过联名卡刷卡、合作伙伴消费或转化获取的白鹭积分，每满 5000 白鹭积分，可用 2000 白鹭积分兑换 1 个定级点数，每年限兑换 10 个定级点数。

（3）合作伙伴的累积标准规则如有发生变动，以合作伙伴最新公布的累积标准规则为准。

（4）白鹭俱乐部不对合作伙伴提供的产品或服务负责。

3. 积分兑换

3.1 航空类兑换标准

兑换厦航集团航班奖励机票（单位：积分）

中国境内航线（单程）				
航程距离（KM）	经济舱	乐享经济舱	商务舱	头等舱
1–500	5000	6000	9000	10000
501–1000	9000	11000	16000	18000
1001–1500	13000	16000	23000	26000
1501–2000	18000	22000	32000	36000
2001–3000	23000	28000	41000	46000
3000+	28000	34000	50000	56000
特殊航线：重庆—拉萨	18000	–	32000	36000

国际及中国港澳台地区航线（单程）				
兑换区间	经济舱	乐享经济舱	商务舱	头等舱
中国境内 – 中国港澳台地区	20000	24000	26000	36000
中国境内 – 日韩	25000	30000	32500	45000
中国境内 – 东南亚	30000	36000	39000	54000
中国境内 – 南亚	40000	–	60000	80000
中国境内 – 澳大利亚	40000	–	60000	80000
中国境内 – 中东	40000	–	60000	80000
中国境内 – 欧洲	50000	–	80000	120000
中国境内 – 北美	60000	–	110000	155000

兑换厦航集团航班奖励升舱（单位：积分）

中国境内航线（单程）		
机票类别	升舱方式	所需白鹭积分
全价票	直接兑换升舱	头等舱 / 商务舱所需白鹭积分扣除经济舱所需白鹭积分。
折扣票	现金补足差额至全票价后兑换升舱	

国际及中国港澳台地区航线（单程）												
兑换区间	经济舱升商务舱 O 舱					商务舱升头等舱 A 舱		经济舱升乐享经济舱 W 舱				
	Y/X	H/B	M/L	K/N/Q/V	T/R	J/O	C/D/I	Y/X	H/B	M/L	K/N/Q/V	T/R
中国境内 – 中国港澳台地区	6000	10000	16000	22000	24000	10000	13000	4000	8000	14000	20000	22000
中国境内 – 日韩	7500	15000	20000	26000	30000	12500	15000	5000	12500	17500	23500	27500
中国境内 – 东南亚	9000	18000	22000	30000	35000	15000	18000	6000	15000	19000	27000	32000
中国境内 – 南亚	20000	30000	40000	50000	55000	20000	30000					
中国境内 – 澳大利亚	20000	30000	40000	50000	55000	20000	30000					
中国境内 – 中东	20000	30000	40000	50000	55000	20000	30000					
中国境内 – 欧洲	30000	50000	60000	70000	75000	40000	50000					
中国境内 – 北美	50000	70000	80000	90000	100000	45000	60000					

注：X、O、A 舱仅限白鹭积分兑换奖励机票舱。

兑换合作伙伴航空公司航班奖励机票（单位：积分）

中国境内航线（单程）			
航程距离（KM）	经济舱	商务舱	头等舱
1–500	6000	12000	15000
501–1000	11000	22000	27500
1001–1500	15000	30000	37500
1501–2000	20000	40000	50000
2001–3000	25000	50000	62500
3000+	29000	56000	70000

国际及中国港澳台地区航线（单程）			
航程距离（KM）	经济舱	商务舱	头等舱
1–1000	13000	26000	32500
1001–1500	19000	38000	47500
1501–2000	25000	50000	62500
2001–3000	31000	62000	77500
3001–5000	42000	84000	105000
5001–7000	50000	100000	125000
7001–10000	70000	140000	175000
10000+	85000	170000	212500

兑换其他航空类产品

会员可使用白鹭积分在厦门航空官网等渠道兑换选座、自营贵宾休息室、预付费行李额及机上轻食等产品。

3.2 积分兑换的方法

积分兑换可通过厦门航空官网、手机客户端、直销售票处和 95557，河北航空官网和手机客户端，江西航空官网等渠道办理。首次积分兑换请先办理身份认证。

会员到厦航集团直销售票处办理积分兑换需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白鹭卡卡号及交易密码；如委托他人代办时，还须携带代办人的有效身份证件原件。

3.3 积分兑换受让人制度

白鹭积分兑换奖励机票或升舱适用受让人制度，除本人使用外，仅可兑换会员指定的已生效的兑换受让人（仅限自然人）使用。会员为他人兑换前，须先设定兑换受让人名单。

每位会员最多可设定 8 名受让人（不含会员本人）。

会员可通过厦门航空官网、手机客户端、官方微信、直销售票处、95557，河北航空官网、手机客户端和微信，江西航空官网等渠道建立受让人名单，并完备受让人的详细信息。

设定、增加、编辑受让人于提交成功之日起满 30 天后生效（包括首次添加）。

3.4 积分兑换的说明

说明：

（1）白鹭积分只能被白鹭俱乐部接纳，任何其它航空公司或代理未经授权均不得受理白鹭积分业务。

（2）白鹭积分不得出售、继承、转让、不可兑换成现金。

（3）不同会员累积的白鹭积分不可合并使用。

（4）儿童和婴儿积分奖励机票和升舱标准同成人旅客兑换标准一样。

（5）奖励机票办理须即时出票不接受预订，随到随售，售完为止，不享受行前取票及免费送票服务。

（6）奖励机票必须确定航程、航班、日期和舱位，不能自愿签转。

（7）奖励机票有效期为一年，过期作废、遗失不补。

（8）奖励机票仅指不收取机票票价，根据规定在票价之外收取的税、费（不论何种性质），包括但不限于机场建设费、燃油附加、离境税、安检费，均由旅客自行承担。

（9）每个航班上可用于积分兑换奖励机票或升舱的座位有限，且受厦门航空、河北航空、江西航空、中国南方航空、天合联盟航空公司和卡塔尔航空限兑日期的约束，请提前安排行程。限兑日期请登录厦门航空官网白鹭俱乐部专区或致电 95557 查询。

兑换厦航集团航班奖励机票和奖励升舱的说明：

（1）兑换奖励机票的航班必须是挂有“MF/NS/RY”航班代号且由该公司实际承运的航班。包机航班不接受兑换。

（2）奖励升舱机票按升舱前原定舱位获得白鹭积分。

（3）固定积分奖励机票自愿退票和变更规则如下，动态兑换奖励机票自愿退票和变更规则详见《国内运输客票使用条件》。

舱位等级	定座舱位	自愿变更手续费		自愿退票手续费	
		航班计划起飞前	航班计划起飞后	航班计划起飞前	航班计划起飞后
头等舱	A	30 元 / 次	100 元 / 次	50%* 原兑换积分	
商务舱	O				
乐享经济舱	W				
经济舱	X				

注：

①航班起飞前 / 后以计划离站时间为准。

②适用于标准积分兑换机票。

③新客票有效截止日期与原客票一致。

（4）奖励升舱机票的自愿变更按上述“3.”舱位标准收取手续费。自愿退票时现金购票部分按升舱前的票面价及定座舱位规定办理，并按新定座的退座时间计算退票手续费，积分兑换部分按 50%* 原兑换积分收取手续费。

（5）奖励机票的非自愿变更航班、乘机日期、航程或座位等级，承运航司将在为您安排的航班上继续提供奖励机票的座位，非自愿降 / 升舱的白鹭积分多退少不补；如果该航班不能提供您奖励机票的座位，您可以向白鹭俱乐部提供非自愿退票的相关资料，经核实后白鹭俱乐部将退回您兑换奖励机票所支付的白鹭积分，其退回的白鹭积分有效期为兑换奖励机票日期起至第 4 个连续公历年的 12 月 31 日。此外白鹭俱乐部不承担其他任何责任。

（6）奖励升舱机票的非自愿变更航班、乘机日期或航程，承运航司将在为您安排的航班上继续提供奖励升舱的座位。如果该航班不能提供兑换升舱的座位，机票按原定舱位使用，您可以向白鹭俱乐部提供非自愿变更的相关资料，经核实后白鹭俱乐部将退回您升舱交易时所支付的白鹭积分，其退回的白鹭积分有效期为兑换奖励升舱日算起至第 4 个连续公历年的 12 月 31 日。

（7）奖励机票的非自愿变更和退票的适用情况请参见《厦航旅客、行李国内 / 国际运输总条件》相关规定。

兑换合作伙伴航空公司奖励机票的说明：

（1）合作伙伴航空公司包含天合联盟成员航空公司、中国南方航空和卡塔尔航空。

（2）兑换合作伙伴航空公司奖励机票的航班必须是挂有合作伙伴航空公司的航班代号且由该公司实际承运航班，代码共享航班不接受兑换。

（3）白鹭会员可以兑换单一合作伙伴航空公司航班，也可因航班衔接的需要兑换多家合作伙伴航空公司营运的航班。

（4）若全程为厦门航空航段，则须适用厦门航空奖励机票兑换标准。如果奖励机票全航程中包括厦门航空航班承运的航段，该航段适用厦门航空奖励机票兑换标准，其余航段适用合作伙伴航空公司奖励机票兑换标准。

（5）合作伙伴航空公司奖励机票允许在其有效期内免费变更一次航班或乘机日期，但前提是拟变更航班上仍有奖励机票舱位，且应在航班规定离站时间前提出。如再次变更或航班计划起飞后变更须收取变更手续费，每次变更所收取手续费为人民币 100 元整（或等值货币）。

（6）合作伙伴航空公司奖励机票非自愿退票可退还未使用航段的白鹭积分，您需向厦门航空提供非自愿退票的相关材料，经核实后厦门航空将退回您兑换奖励机票所支付的白鹭积分，其退回的白鹭积分有效期为兑换奖励机票日期起至第 4 个连续公历年的 12 月 31 日。

（7）合作伙伴航空公司奖励机票非自愿变更和退票的适用情况，请参照实际承运航司适用的运输总条件或适用的相关运输规定办理。

（8）厦门航空暂不提供合作伙伴航空公司航班奖励升舱的兑换。

3.5 非航空类兑换标准

兑换积分商城礼品

您可登录厦门航空手机客户端、官方微信白鹭俱乐部专区的“积分商城”在线选购、兑换各种丰富精致的商品。商品配送范围为中国境内。各类商品的兑换规则和兑换标准详见积分商城网页。

兑换酒店住宿和餐饮

您可用白鹭积分兑换厦门航空酒店的客房和餐饮，轻松享受星级酒店服务。

4. 贵宾会员

4.1 定级贵宾会员资格的标准

白鹭会员在一个自然年内累积的定级点数达到下表各级别定级标准时，即可定级到相应的级别，有效期至次年 12 月 31 日。白鹭贵宾在自然年内累积的定级点数超出定级标准的部分可溢出至下一个自然年定级使用。

贵宾级别	定级标准	天合联盟会员资格
黑钻卡	120 个定级点数	超级精英 Elite Plus
白金卡	70 个定级点数	
金卡	40 个定级点数	精英会员 Elite
银卡	20 个定级点数	

特别定级通道：65 岁及以上白鹭会员、2-12 岁白鹭会员享定级标准 5 折优惠（含 65 岁和 12 岁当年）。

4.2 贵宾会员服务权益

贵宾会员乘坐挂有“MF/NS/RY”为航班代号且由厦门航空 / 河北航空 / 江西航空实际承运的航班，除了享有普通会员的权益外，还可享有以下贵宾专享服务：

服务权益	白鹭黑钻卡	白鹭白金卡	白鹭金卡	白鹭银卡
尊贵礼遇				
指定 1 人获赠贵宾卡①	√	–	–	–
服务大使②	√	–	–	–
升舱及座位保障				
免费升头等舱机会③	√	–	–	–
免费升商务舱机会③	√	√	√	5 次 / 年
免费升乐享 / 精品经济舱机会③	√	√	√	√
保证本人经济舱全票价订座④	√	–	–	–
优先订座及候补	√			

机场尊享服务					
预约专人引导⑤		▲	–	–	–
携带随行头等舱或商务舱值机柜台		2 人	1 人	–	–
贵宾休息室候机⑥		可携带当日同航班 2 人	可携带当日同航班 1 人	本人	本人（仅限厦航集团自营贵宾休息室）
航班不正常服务		享有商务舱旅客待遇			–
优先办理值机手续		头等舱或商务舱礼遇柜台			
优先登机		√			
行李优先		√			
费用优惠					
积分兑换本人国际、中国港澳台地区航线选座⑦		免费	可享受优惠		
免费改期及退票⑧		√	√	√	–
额外免费行李额⑨	计重制	40KG	30KG	20KG	10KG
	计件制	1 件			
积分奖励					
生日乘机积分双倍累积⑩		√			
乘机积分有效期增加 1 年⑪		√	–	–	–
积分透支额度⑫		12000	6000	3000	1000
贵宾关怀					
贵宾关怀延期⑬		√			

注：列表中√为可提供该服务，▲为在有条件的情况下提供该服务。

①指定 1 人获赠贵宾卡

黑钻卡会员可在定级成功 1 个月内指定 1 人获赠银卡。黑钻卡会员若在自然年内乘坐挂有“MF/NS/RY”为航班代号且由厦门航空 / 河北航空 / 江西航空实际承运的航班累积达 240 个定级点数（含）以上，则可升级为指定 1 人获赠金卡。

获赠贵宾卡的到期日与黑钻卡相同。

指定获赠贵宾卡的会员须年满 12 周岁。

赠送的贵宾卡不适用黑钻卡本人享受的定级或延期方面的优惠政策。

②服务大使

黑钻卡会员拨打厦门航空购票服务热线 95557 时将优先接入高端专席，可通过该热线预约专属 " 服务大使 "，后续可由“服务大使”提供专属服务。

③免费升舱机会

凡购买厦门航空承运航班商务舱全票价 J 舱（商旅套票除外）的白鹭黑钻卡会员，可获得免费升头等舱的机会。凡购买厦门航空、河北航空、江西航空承运航班经济舱全票价 Y 舱的白鹭黑钻、白金、金、银卡会员，可获得免费升商务舱、河北航空乐享经济舱、江西航空精品经济舱的机会。银卡会员在贵宾有效期内每个自然年最多可享受 5 次免费升商务舱的机会。

在航班计划起飞前 3 小时已购票且未值机的贵宾会员在机场办理乘机手续时，在头等舱 / 商务舱 / 乐享经济舱 / 精品经济舱有空余座位情况下，我们将在航班计划起飞前 3 小时 -1.5 小时为您提供自动升舱服务，1.5 小时内将视情况为您在地面办理升舱服务。在航班计划起飞前 3 小时内购票的贵宾会员，为确保航班各项准备工作顺利进行，将不能保证您享受免费升舱服务。

④保证本人经济舱全票价订座

黑钻卡会员在航班计划起飞 24 小时前在“服务大使”或厦门航空直销售票处申请本人经济舱全价票订座，厦门航空将保证黑钻卡会员本人座位。本服务适用于挂有“MF/NS/RY”为航班代号且由厦门航空 / 河北航空 / 江西航空实际承运的中国境内航班，不适用代码共享航班。

⑤预约专人引导

黑钻卡会员可在航班计划起飞时间 24 小时前拨打厦门航空购票服务热线 95557 预约本人出行引导服务，由服务人员从值机柜台引导至贵宾休息室，本服务适用于挂有“MF/NS/RY”为航班代号且由厦门航空 / 河北航空 / 江西航空实际承运的航班。其中厦门航空承运航班开通服务的机场有厦门、福州、泉州、杭州、长沙、北京、天津，河北航空承运航班开通服务的机场有石家庄，江西航空承运航班开通服务的机场有南昌。

⑥贵宾休息室候机

乘坐当天厦航集团出港航班可享受贵宾休息室候机服务。仅在与厦航集团签署休息室服务代理协议或由厦航集团运营的休息室提供休息室服务，所提供的服务等级视各地机场

服务条件而定。银卡会员仅可享受厦航集团位于厦门、福州、泉州、杭州、上海虹桥、天津、石家庄及南昌机场的自营贵宾休息室。

⑦积分兑换本人国际、中国港澳台地区航线选座

仅适用挂有“MF”航班号且由厦门航空实际承运的航班。

⑧免费改期及退票

自 2025 年 7 月 14 日（含）起，调整白鹭贵宾会员免费退改权益，由航班计划起飞前改为航班计划起飞前 4 个小时之前方可享受免费退改权益：

a. 购票渠道

仅限在以下渠道购买的客票：

厦门航空：厦门航空官网、手机客户端、官方微信、小程序、自营售票处和 95557 客服中心。

河北航空：河北航空官网、手机客户端、官方微信、小程序、自营售票处、0311-96699 客服中心。

江西航空：江西航空官网、小程序、自营售票处、0791-96300 客服中心。

航班和舱位：

仅限购买中国境内航线厦门航空 F/A/J/C/D/I/Y/H/B/M/L/K/N/Q/V 舱、河北航空和江西航空 J/C/D/I/W/P/Y/H/B/M/L/K/N/Q/V 舱，且票价不低于经济舱 5 折的机票；不包含国际、中国港澳台地区航线及注明不得变更或退票的机票；不适用非厦航集团内代码共享航班。

b. 退改操作

变更

厦航客票：通过厦航官网、手机客户端、官方微信、小程序购买的厦航客票，可在原购票渠道自助办理。其他符合条件的厦航客票可到厦航自营售票处，或致电厦航 95557 办理。

河北航客票：可到河北航自营售票处或致电 0311-96699 办理。

江西航客票：可到江西航自营售票处或致电 0791-96300 办理。

退票

厦航客票：可通过原出票渠道办理（厦门航空线上渠道购买的河北航空、江西航空代码共享航班可致电 95557 办理）。

河北航客票：可致电 0311-96699 办理。

江西航客票：可致电 0791-96300 办理。

退回的票款将按照原支付币种退回至您的原支付账户。

规定时限

请在航班计划起飞前 4 小时之前办理。航班计划起飞前 4 小时后办理变更或退票不享受此权益，按照当前运输票价适用条件执行。

注：白鹭贵宾会员购买的额外占座客票不享受免费退改权益。

⑨额外免费行李额

计重制或计件制适用条件以具体航班免费行李运输规定为准。

贵宾乘坐航班的总免费托运行李额 = 升舱前原定舱位免费行李额 + 额外免费行李额

计件制行李运输航线，每件行李标准为：头等舱 / 商务舱 32KG 以内，经济舱 23KG 以内，且每件行李三边之和不得超过 158 厘米。

⑩生日乘机积分双倍累积

贵宾会员在生日当天乘坐挂有“MF/NS/RY”为航班代号且由厦门航空 / 河北航空 / 江西航空实际承运的航班，可按舱位正常累积标准双倍累积白鹭积分。

⑪乘机积分有效期增加 1 年

黑钻卡会员在贵宾有效期内乘坐挂有“MF/NS/RY”为航班代号的航班，累积的白鹭积分有效期为自乘机日起第 5 个连续公历年的 12 月 31 日。

⑫积分透支额度

贵宾会员在厦门航空官网、手机客户端兑换厦门航空、河北航空、江西航空奖励机票，在厦门航空、河北航空、江西航空直销售票处兑换厦门航空奖励机票或升舱，在厦门航

空官网和手机客户端兑换自营休息室、选座或预付费行李额时，如账户积分余额不足时可透支积分，黑钻卡最高透支 12000 积分，白金卡最高透支 6000 积分，金卡最高透支 3000 积分，银卡最高透支 1000 积分。

⑬贵宾关怀延期

白鹭贵宾因孕产、个人健康等原因可申请将贵宾关怀延期。在厦航 APP，微信小程序上传证明材料，可申请贵宾资格暂停 3 个月、6 个月、1 年，后台审核后即生效，生效后会员级别改为普卡，暂停期间会员不能使用贵宾权益。暂停时间到后系统自动恢复贵宾身份，贵宾到期时间相应延后。每个贵宾周期限申请 1 次。

温馨提示：

（1）白鹭贵宾卡仅限贵宾会员本人在有效期内使用，超过有效期的贵宾卡，白鹭俱乐部有权予以回收或声明作废。

（2）对白鹭贵宾卡的违规使用（如过期、转让、转借等），白鹭俱乐部有权在不通知原持卡人的情况下收回贵宾卡，并取消其贵宾资格。

（3）享受贵宾专享服务前，须出示贵宾卡，有效身份证原件及当日航班登机牌。

（4）免费升舱服务仅限航班代号为“MF/NS/RY”且由厦门航空、河北航空、江西航空实际承运的航班，不适用国际及中国港澳台地区联程中转产品。如遇特殊情况厦航集团有权终止办理。符合升舱条件且未办理值机的贵宾，我们将在地面为您办理升舱服务，机上不再办理免费升舱。

（5）非厦航集团执行的代码共享航班不能提供贵宾待遇。

（6）为保证您所乘航班准时起飞，对于接近起飞时间临时升舱的旅客，由于餐食配备或航班保障原因可能无法保障您正常使用头等舱 / 商务舱餐食，不便之处，敬请原谅。

（7）白鹭俱乐部承诺提供的贵宾服务权益以当时当地当次航班的实际能力和条件为限。

（8）部分活动类体验贵宾权益不含会员等级系数、积分透支。

4.3 贵宾会员天合联盟服务权益

贵宾会员乘坐挂有天合联盟成员航空公司的航班代号且由天合联盟成员航空公司实际承运的航班，可享受以下服务：

服务权益	精英会员 SkyTeam Elite	超级精英会员 SkyTeam Elite Plus
免费额外行李额①	√	√
预选机上座位②	√（6 小时以上国际航班）	√（6 小时以上国际航班）
优先登机	√	√
订座候补优先	√	√
机场候补优先	√	√
优先值机	√	√
行李优先		√
保证本人经济舱全价票订座③		√（6 小时以上国际航班）
使用机场贵宾休息室④		√（可携一名同行者）

注：

①天合联盟精英及超级精英会员乘坐天合联盟航班可享有额外免费行李额度。

计重制：精英会员 10 公斤、超级精英会员 20 公斤。

计件制：精英会员及超级精英会员多 1 件。

部分天合联盟成员航空公司对于额外免费行李额可能会有特殊的规定，详情请咨询实际承运的航空公司。

②精英及超级精英会员乘坐天合联盟成员航空公司航班预选机上座位仅适用于 6 小时以上国际航班。

③适用于 24 小时前预订飞行 6 小时以上国际及中国港澳台地区航班，且机票订座舱位为经济舱全价（Y 舱）。

④天合联盟超级精英会员若当天乘坐天合联盟的国际及中国港澳台地区航班或 24 小时内天合联盟的中转航班时，出发前可进入贵宾休息室候机。自 2025 年 4 月 1 日（航班日期）起，天合联盟超级精英会员当天乘坐天合联盟的境内航班时，可进入部分天合联盟航空公司贵宾休息室候机（若使用中国东方航空贵宾休息室，需乘坐中国东方航空或上海航空实际承运航班）。符合以上准入条件的天合联盟超级精英会员可携带一名旅客共同进入贵宾休息室候机，该名同行人员必须与天合联盟超级精英会员本人乘坐同一班天合联盟航班（实际承运航班号相同）并在申请休息室准入时必须与天合联盟超级精英会员本人同时出现。

天合联盟规定的贵宾休息室使用时间的最低标准为起飞前 3 小时内，具体以各天合联盟航空公司规定和机场实际情况为准。当天合联盟超级精英会员乘坐天合联盟航班时，如使用厦航指定贵宾休息室，时间限制为起飞前 3 小时内进入贵宾休息室候机。当天合联盟超级精英会员乘坐天合联盟中转航班时，在中转机场出发前如使用天合联盟指定贵宾休息室，时间限制为 24 小时或当天内进入贵宾休息室候机。

若在同一个机场有多家天合联盟贵宾休息室，仅可选择并使用一家贵宾休息室。

4.4 贵宾会员乘坐中国南方航空服务权益

贵宾会员乘坐挂有“CZ”为航班代号且由中国南方航空实际承运的航班，可享受以下服务：

服务权益	白鹭黑钻卡	白鹭白金卡	白鹭金卡	白鹭银卡
免费额外行李额①	20KG（计重制）/1 件（计件制）	20KG（计重制）/1 件（计件制）	10KG（计重制）/1 件（计件制）	
优先登机	√	√	√	√
优先值机	可携当日同航班 1 人	可携当日同航班 1 人	仅限本人	仅限本人
行李优先	√	√		
使用机场贵宾休息室②	可携当日同航班 1 人	可携当日同航班 1 人		

①白鹭银卡自 2026 年 11 月 1 日（航班日期）起，乘坐中国南方航空实际承运的航班，免费额外行李额由原 10KG（计重制）/1 件（计件制）调整为无免费额外行李额。

②乘坐当天南航出港航班可享受贵宾休息室候机服务。仅限南航自营贵宾休息室（南航深圳自营休息室除外）。

4.5 其他会员权益

积分延期

白鹭会员每年进行任意一笔积分兑换，当年到期白鹭积分即可滚动延期一年至次年底。

敬老权益

65 岁及以上白鹭会员乘坐挂有“MF”“NS”“RY”为航班代码且由厦门航空 / 河北航空 / 江西航空实际承运的航班累积的白鹭积分有效期延期一年。

生日乘机额外送定级点数

会员在生日当天乘坐挂有“MF”“NS”“RY”为航班代码且由厦门航空 / 河北航空 / 江西航空实际承运的航班，符合累积条件的，可在正常累积定级点数之外额外奖励 2 个定级点数，每年限奖励 1 次。

5. 其他会员

5.1 白鹭成长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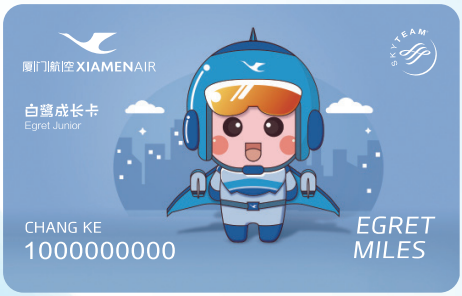
白鹭俱乐部为 2–23 周岁的儿童和青少年旅客专门设计了“白鹭成长卡”，2–11 周岁为儿童旅客，12–23 周岁为青少年旅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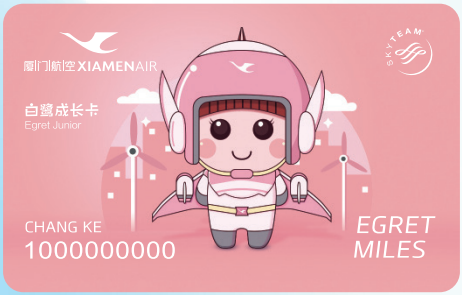
儿童旅客仅限在厦门航空官网、手机客户端、官方微信和直销售票处申请白鹭成长卡。

青少年旅客可通过厦门航空官网、手机客户端、官方微信、直销售票处、机上等途径申请白鹭成长卡。

白鹭成长卡会员根据产品金额累积定级点数和白鹭积分时标准同成人旅客标准，乘坐挂有“MF”“NS”“RY”为航班代码且由厦门航空 / 河北航空 / 江西航空实际承运的航班 (票号以非 731/836/989 开头)，定级点数累积同成人旅客标准，累积白鹭积分标准如下：

服务等级	订座舱位（代号）	儿童旅客累积白鹭积分	青少年旅客累积白鹭积分
		（航段标准里程 TPM × 累积比例）	
头等舱	F	150%	300%
商务舱	J	125%	250%
经济舱	Y	50%	200%
其他舱位		按成人旅客标准	





注：

（1）成为白鹭成长卡会员后，乘机所累积积分有效期可延长至会员年满 27 岁当年的 12 月 31 日，成长卡会员年满 23 周岁后的次年 1 月 1 日将自动调整为白鹭普卡会员。

（2）白鹭成长卡会员累积的积分同样可用来兑换奖励机票、奖励升舱和白鹭积分商城的礼品。

（3）白鹭成长卡未特别说明的规则适用白鹭卡的相关规定。

6. 其他条款

6.1 会员数据保护

如果您想了解厦航对于您个人信息保护的有关事宜，请查阅厦航《隐私通知》（https://www.xiamenair.cn/brandnew_CN/travel-transport-clause.html）、《儿童隐私通知》（https://www.xiamenair.cn/brandnew_CN/children-privacy-notice.html）。

6.2 其他条款

1. 白鹭俱乐部为每名会员都设置了初始个人密码。会员得到初始个人密码后，必须进行更改。作为使用账户积分的重要识别标识，个人密码将为会员账户的安全性及私密性提供更加可靠的保证，请会员妥善保存自己的密码并不定期的变更。**任何凭密码进行的操作或经会员合法授权许可下的操作均视为会员本人的操作，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由会员本人承担。**会员对自己的密码和在线登录信息负责，如果会员将自己的登录信息和 / 或密码透露出去（无论有意还是无意），使得第三人在线访问数据和 / 或进行任何交易，厦航集团概不负责。厦航集团有权阻止未经厦航集团授权的任何第三方网站或通过此类第三方网站对数据进行在线访问。

2. 会员联系信息，如手机、电话、Email、通讯地址等如有变更，请尽快通过在线渠道或致电厦门航空购票服务热线修改，便于我们能够顺利地为您发送短信或邮件等资讯。**因联系信息错误导致邮件或信息遗失或延误，白鹭俱乐部不承担任何责任。**

3. 所获奖励如因相关政府法规而应予课税 / 费（如燃油附加费、机场建设费等）由会员自行承担。

4. 白鹭俱乐部禁止其会员对其他会员实施任何损害行为。对于利用系统差错、故障等原因导致的漏洞或其它由厦航集团认定为不当的行为，如违反厦航集团和其它合作伙伴的规定，或对厦航职员的不当行为或骚扰行为，或拒绝接受职员之合理建议等，均会导致取消会员账户及该会员继续参加白鹭俱乐部的资格，已累积的积分及先前已开立但尚未使用的奖励机票也将失效。

5. 白鹭俱乐部拥有会员卡所有权和对厦航集团常旅客计划完全的管理权，有权在不事先通知的情况下对活动计划进行增补、删除和修改，经公布后执行。会员对白鹭卡仅享有个人占有、使用权、不得转让。任何违反白鹭俱乐部规则及条款的行为，厦航集团保留在必要时采取法律行动，以追讨赔偿、律师费和诉讼费的权利。

6. 白鹭会员必须依据白鹭俱乐部的规定行使会员权利，若会员误用或滥用会员权利、假报有关信息时，白鹭俱乐部可于事先通知或不通知的情况下终止白鹭会员资格并收回会员卡，同时作废已累积的积分，厦航集团将不负责任何赔偿。

7. 白鹭俱乐部规定的奖励积分和奖励机票，不得出售或交换。若违反，有关的奖励积分和奖励机票将被取消或作废，违反者还将可能承担赔偿，支付交易成本或其他法律责任。黑钻卡权益中指定赠送贵宾卡的权益不得用于出售或交换，一经发现后将取消赠送的贵宾卡权益。

8. 厦航集团服务电话及地址变动，白鹭俱乐部合作伙伴及其电话更改或终止合作计划，恕不另行通知，亦不为此类变动负责。

9. 责任的免除和限制

1）因不可抗力因素或第三方原因导致的白鹭会员服务存在无法履行或延迟履行的现象，白鹭俱乐部将不承担任何责任。不可抗力因素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政府行为、战争、罢工、骚乱、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计算机黑客袭击、系统故障、通讯故障、网络拥堵、供电系统故障、电脑病毒、恶意程序攻击及其它不可归因于厦航集团的情况。

2）如发现有影响会员账户及信息安全的行为，白鹭俱乐部有权对会员账户实施保护。必要时需会员重新验证身份方可继续使用账户。

3）白鹭俱乐部将以最大限度保障系统的准确运行和信息的正确发布，当出现以下情形时，白鹭俱乐部保留实施采取更正差错、调整（扣划）会员账户积分等适当纠正措施的权利：

若因系统差错、故障或其他不可预见的原因造成信息错误时；

若该账户有不当获利的情况且已查明事实时；

因其他客观因素造成该账户积分与事实不符时。

10. 其他内容，尤其是会员行使个人信息权利，请查看厦航隐私政策，会员可以随时向 dpo@xiamenair.com 行使适用的法律下的任何个人信息权利。白鹭会员俱乐部的个人信息处理者为厦航集团（包括厦门航空河北航空和江西航空），由厦门航空代为管理，厦航的联系方式为 :95557。

11. 本手册的规定如与法律法规、政府规定有抵触时，以法律法规、政府规定为准。

12. 如果发生法律纠纷，双方不能协商解决，由厦门仲裁委员会依据其仲裁规则予以仲裁裁决。

13. 如手册的中文版本与其它语言版本有差异，以中文版本为准，若有任何争议，厦航集团保留最终解释权。

14. 本手册中所涉及的生效或失效时间以北京时间为准计算。

15. 鉴于白鹭俱乐部的规则可能会有变动，请参考厦门航空官网（www.xiamenair.com）公示的最新内容，以替代本手册的对应规定。

本手册自 2026 年 11 月 1 日生效。

联系我们：

电话：95557 86-592-2226666（其他境外及中国港澳台地区）

新加坡：0065-63297566　加拿大：001-8557895557
澳洲：0061-1800995557　荷兰：0031-8000205888
美国：001-8446295557

地址：中国厦门市金山街道东黄路321号
传真：0592-5739001
邮编：361006
电子邮箱：MF@XIAMENAIR.COM
厦航官网：WWW.XIAMENAIR.COM
河北航空官网：WWW.HBHK.COM.CN
江西航空官网：WWW.AIRJIANGXI.COM